

安阳市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

安政土〔2023〕244号

签发人：高永

安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滑县2023年度第四批城市建设用地的 请示

省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土地管理法》《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为实施公共利益，需转用并征收滑县城关街道薛庄村集体耕地12.6241公顷、园地0.4911公顷、其他农用地0.8593公顷，共计13.9745公顷（其中耕地12.6241公顷），作为滑县2023年度第四批城市建设用地。

经审查，用地报批前，滑县已依法完成征地前期工作，并对履行征前程序的真实性、合法合规性负责。

滑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拟订的农用地和未利用地转用方案、征收土地方案符合土地管理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特报请省政府审

批。

妥否，请批复。

(联系人：时三帅

电话：0372—2215608)

